

公司代码：603773

公司简称：沃格光电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沃格光电	60377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兵	胡芳芳
电话	0790-7109799	0790-7109799
办公地址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电子信箱	mail@wgtechjx.com	mail@wgtechjx.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18,694,058.53	1,797,331,669.30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4,755,175.10	1,629,828,211.63	-1.5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4,558.06	114,644,171.84	-53.96
营业收入	261,938,195.20	365,992,403.94	-2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51,941.55	118,548,306.68	-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21,822.72	110,088,560.44	-73.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11.41	减少9.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1.5039	-72.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1.5039	-72.4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5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易伟华	境内自然人	27.31	25,834,251	25,834,251	质押	10,000,000
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6	9,991,182	0	无	
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	4,434,000	4,434,000	无	
黄静红	境内自然人	3.58	3,390,494	0	无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3,252,332	0	无	
深圳市创东方富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2,122,770	0	无	
蒋伟	境内自然人	2.06	1,944,500	0	无	
何修文	境内自然人	1.78	1,687,667	0	无	
杜平文	境内自然人	1.74	1,648,903	0	无	
康志华	境内自然人	1.12	1,06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易伟华持有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9%的合伙份额且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易伟华先生与新余市沃德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创东方富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3、截至报告期末，杜平文持有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95%的合伙份额；4、除以上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秉承“同创分享，共赢未来”的经营理念，发扬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继续加大研发力度以及人才引进，积极推进各项目建设。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1,938,195.20 元，同比下降 28.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51,941.55 元。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光电子板块

（1）薄化业务

因受中华映管事件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薄化业务订单出现一定程度下降，公司在调整原有客户策略的同时，新增导入昆山国显等客户。虽然公司大尺寸的产品的占比逐步提高，但因受到移动智能终端需求减缓影响，以及面板行业竞争加剧影响，公司薄化产品均价出现了一定程度的降幅。

报告期内，公司薄化不抛光技术、AMOLED 产品薄化技术等研发已完成，上述研发技术的完成，

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良率，公司薄化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2）镀膜业务

公司的镀膜技术一直在行业处于绝对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镀膜业务不断取得突破进展，公司自主研发的 IN-CELL 抗干扰高阻膜技术通过客户群创光电的验证，产品良率进一步提升，已达到 99%以上。上半年，普通镀膜（ITO）市场需求大幅下降，高阻膜市场需求有所上升，受益于大尺寸高阻膜产品占比的提升，公司报告期内镀膜产品整体均价出现小幅下跌，但因高阻膜技术工艺升级，生产时间较普通镀膜时间偏长，整体产能提升还需要些时间，未来，一旦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镀膜业务的市场份额会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镀膜的工艺，开发多种镀膜技术，如特殊视觉功能镀膜技术、温感变色功能镀膜技术、隔热功能镀膜技术、微波功能镀膜技术等，目前公司 3D 复合板材镀膜技术已成熟，具备批量生产的能力。车载产品镀膜已完成打样，预计下半年开始生产。

（3）切割业务

公司的切割业务，主要是由全资子公司沃特佳提供。目前，公司的切割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尤其是公司的异形切割技术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沃特佳已经通过了大型面板企业京东方、深天马、信利光电、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客户的验证，也通过了终端客户华为、OPPO、VIVO 等认证，成为上述客户的二级合格供应商。上半年 3 月份，公司成为国内首家进入韩国三星供应链的切割企业，目前已通过韩国三星的二级供应商认证，并在上半年实现了大批量生产。

报告期内，沃特佳启动了 TS16949、QC08000 体系认证，通过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对生产车间启动技术改造及自动化升级改造，并批量导入行业内最先进的全自动激光设备，实现全面屏新工艺，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组织培训及精细化管理，有效提高了基层员工的业务操作能力以及中层干部的管理能力和意识，进一步提升了光电子板块各项业务的整体效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和技术力量的储备，积极引进专业人才，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以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二）光器件板块

2019 年是公司产品转型的元年，公司新增光学结构件、消费电子终端精密结构件、具备光学性能的塑胶器件、薄膜器件等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等可穿戴设备以及车载、工控产品，该板块的设立可以充分的发挥公司微电路技术及设备制程的优势，为 5G 发展带来的终端技术迭代升级，实现传统结构器件具备光学性能、电性能的功能化、组件化，是公司业务转型

的主要方向。公司已具备光学结构件、消费电子终端精密结构件、具备光学性能的塑胶器件、薄膜器件全制程工艺及一体化的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市场动向，已经与几家行业排名居前的知名移动智能终端客户进行新产品的合作研发，预计不久的将来，会有产品面世。随着公司产品业务的转型升级，以及新客户不断开拓，公司未来有望保持稳定持续发展。

（三）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大技术研发力度

为进一步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储备。报告期，公司研发的嵌入式 TFT 玻璃表面触摸屏产品、TFT-LCD 用溅射镀膜设备研发和产业化、超硬膜技术研发、薄化不抛光技术开发、AMOLED 产品薄化技术开发、In-Ce11 抗干扰高阻镀膜技术研发、On-Ce11 触摸屏技术研发、超薄玻璃技术研发、G5 大板薄化等技术已完成研发；

研发中的项目进展主要有：高透 ITO 技术已经进入中试阶段，该项技术目前国内仅公司具备该项技术以及产能设备，目前国内仅公司的该项技术通过了客户端的验证，预计年内有望应用于车载产品；利用镀光学膜，调整视窗区域的反射，从而使触摸显示屏视窗与丝印边框趋于统一颜色的一体黑项目，已进入中试阶段，该项技术目前国内仅公司通过国内排名居前的知名智能终端认可，产品可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移动消费电子终端，预计年内可生产；仿金属膜项目已进入小试阶段；在 PI 上溅射一层高附着力的薄铜电极层，在通过薄铜做电极电镀所需要的铜厚柔性覆铜板项目已进入中试阶段；在 PI 等柔性基材上，制作微电路的柔性线路板项目已进入小试阶段；利用超声波识别指纹，超声波穿透到皮肤真皮进行指纹识别，具有更安全特性的超声波屏下指纹项目已进入小试阶段；5G 天线项目进入小试阶段；研发可切换的光栅式的光屏障式裸眼 3D 技术已进入小试阶段；特殊视觉功能镀膜技术研发进入小试阶段；开发转换效率高的微波接受功能薄膜，应用于无线充电领域、5G 通信的微波功能镀膜技术进入中试阶段；市场需求比较大的光学式屏下指纹技术已完成小试。

此外，公司还新增开发了基于超薄 PI 膜（已完成中试）为基材的功能器件，用于 5G 产品、OLED 柔性屏等的柔性电子薄膜技术、镀膜技术以及彩色装饰膜、高透镀膜、高透 In-Ce11 抗干扰高阻镀膜等技术研发的立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9,490,658.13 元，公司新增获得国内授权专利 12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实用新型专利 8 件。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分别向美国、欧洲、日本申请的 2 件国际专利，已获得日本授权；公司共拥有国内专利 1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实用新型专利 80 项，另外，正在申请的国内发明专利 56 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 7 项。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做好研发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继续领跑市场，提升公司的品牌

服务，提升订单吸附能力，为公司创造更多高附加值的产品服务而努力。

（四）优化内控，提升管理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审批流程实现部分无纸化。ERP 系统信息反映的及时性、科学性，提高了财务管理工作的效率和效果，OA 办公系统的升级优化了企业管理效率，促进了企业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对企业综合管理水平的提高具有积极意义。

（五）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优化客户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品质创新、服务创新、品牌价值等领先优势，一方面继续稳定现有客户，通过提升服务品质，加强与现有客户合作。另一方面注重新客户、新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昆山国显等客户，同时，公司产品开始往车载、智能穿戴、消费电子产品拓展。报告期内，新客户的不断导入，优化了公司客户结构，尤其是优化了前五大客户对公司的业务占比，使得公司的客户结构进一步均衡。随着公司市场渠道的不断拓宽，产品业务的升级转型，公司的发展空间也进一步拓展。

（六）强化人力资源体系，提高员工专业能力

2019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引进了一批高级技术和管理人才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大力推进组织结构优化调整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优化中的组织结构正在重新修订对公司管理层经营绩效考核，以期希望有效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更好的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了培训力度和培训效果，组织开展多层次、多批次员工培训，实现内训外训双管齐下，通过举办管理技能和实操技能等各类培训，有效提高了公司管理人员及一线员工的素质和技能。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本公司于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会计准则。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根据上述新颁布的会计政策规定，本公司在 2019 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详见本报告第十节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